学术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级学科代码　0305

一级学科名称　马克思主义理论

二级学科代码　030503

二级学科名称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博士点/☑硕士点，☐新增或计划新增学科）

此版培养方案自2018级研究生开始实施

青岛大学研究生院制表

2018　年　6　月　20　日

一、学科研究方向及其特色和意义	
研究方向	主要研究内容、特色和意义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	本研究方向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为主要研究内容。以研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历史进程和发展规律为特色。深入研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有利于进一步深化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的发展规律的认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研究	本研究方向主要研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的主要内容，以及产生、发展过程的一般规律。对中国先进文化的研究，尤其是在继承优秀传统文化的基础上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研究是本研究方向的特色。深入研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有利于构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研究	本研究方向主要研究《资本论》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现代市场经济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主要内容等。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研究是本研究方向的主要特色。深入研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有利于进一步深化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规律的认识。

二、培养目标

总体要求：本学科始终坚持“良好人格塑造、专业知识获取、能力素养提升、全面素质养成”的“四位一体”的教育培养目标，培养适应全面深化改革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发展需要，能够较好地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和总结马克思主义理论发展和指导实践过程中的经验教训，并研究和分析现实社会问题，敏锐追踪本学科理论发展的前沿问题，具有较高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的高层次人才。

具体要求如下:

1.具有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仰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政治坚定，理论扎实。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严谨的治学态度，强烈的事业精神，坚定的社会责任，遵纪守法，身心健康。

2.具有比较高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具备扎实的专业基础知识和宽阔的学术视野，熟悉和了解本学科研究的基本动态和理论发展前沿，能熟练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研究当今世界和当代中国的现实问题。能独立在本学科领域从事教学和科学研究工作，具有勇于探索、敢于创新的科学品质，认真勤奋、严谨务实的科研作风，善于合作、协同创新额团队意识。毕业后能胜任与本专业相关的教学和科研工作，成为专门从事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教育和宣传的学术研究人才，以及在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出版发行等单位从事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等实际工作部门需要的高素质人才。

3. 比较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和计算机应用知识，能熟练地阅读和运用本学科的外文资料，具备本学科所要求的学术报告外语水平的听、读、写能力。

三、基本学习年限	硕士：学制 3 年，允许修业年限 2-6 年

四、培养方式及其他

本学科研究生培养过程应突出**“五个并重”**的原则，采用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即坚持基础理论学习与思想道德教育并重，坚持教师启发讲授与研究生自主自学并重，坚持统一规范教学与个性化指导并重，坚持提高理论研究水平与提升实践能力并重，坚持导师主导培养与小组集体培养并重。通过制定和实施过程合理、切实可行、体现研究生培养特点的人才培养方案，依托基础扎实、前沿规范的课程设置和教学计划，在教学科研紧密结合的基础上，系统构建研究生培养的科学模式。

1. 本学科研究生培养实行**导师负责和集体指导**相结合的方式，建立和完善有利于发挥学术群体作用的培养机制。导师负责研究生日常管理、学风和学术道德教育，制定和调整研究生培养计划，组织安排开题、指导科学研究和学位论文。建立学科专业导师指导小组，在导师指导为主的情况下，充分发挥导师组在培养方案调整、课程教学、科学研究和论文写作等方面集体指导的优势，集众家之长，以利于研究生获得更为全面和系统的指导和训练。

2. 本学科研究生培养采用**“三个结合”**的教学培养方式。即理论学习与科学研究结合、课堂讲授与自学讨论结合、校内学习与社会实践结合的教学培养方式，充分调动研究生学习和科研的积极性。着力培养研究生端正的学术思想、优良的学术道德、良好的学术规范和严谨的治学态度，教学相长，使他们既掌握扎实的专业基础知识，又掌握科学的研究方法。

3. 加强研究生的理论基础和科研训练，拓宽其知识面。建立读书报告制度，本研究方向的研究生 3 年内阅读本专业书籍不得少于 20 本，阅读后要做详细的读书笔记，不少于 50 篇，每篇不少于 2000 字。着力培养研究生在教学、科研和独立工作等方面的能力，鼓励研究生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4. 对研究生进行严格、完整、系统的社会实践训练。大力实施研究生“助教”、“助研”、“助管”工程，从第 3 学期逐步安排研究生参与教学实践，帮助本专业或相近专业导师在本科生中辅导答疑、批改作业、主持课堂讨论、指导社会实践、指导论文写作等。研究生申请论文答辩之前，必须走出校门进行专业实践、社会实践和相关社会调查。硕士研究生应撰写相应的实践报告，由导师进行具体考核和评定成绩。

5. 加强全国相同专业硕士点的横向联系与交流。采取请进来与派出去的办法，定期举行学术讲座、学术报告。要求每名硕士研究生听取学术报告不少于 10 次，公开做学术报告不少于 2 次，至少撰写专业文献综述 1 篇。

6. 研究生培养计划一般在新生入学 2 个月内，由导师按照培养方案，遵循因材施教的原则制定，由导师组讨论并由学院负责人批准后报研究生处备案。研究生课程实行学分制，在申请答辩之前必须修满所要求的学分。

五、本专业研究生课程设置及学分的基本要求

1. 硕士生

须修总学分 40 学分（含必修环节、必读书目 6 学分）

其中：学位课 22 学分、非学位课 12 学分

学术规范课、职业伦理课不少于 1 学分、创新创业类课不少于 1 学分

具体的课程设置如下：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开课院系	备注
公共学位课	412200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32	1	马克思主义学院	
	4122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人文社科）	1	16	2	马克思主义学院	
	4052001	硕士英语综合	2	32	1	公共外语教育学院	
	4052002	硕士英语听说	2	32	1	公共外语教育学院	
专业学位课	412201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及经典著作专题	3	48	1	马克思主义学院	
	4122012	中国化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专题研究	3	48	1	马克思主义学院	
	4122013	中国化马克思主义基本著作和重要文献选读	3	48	1	马克思主义学院	
	4122014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进程及其规律研究	3	48	1	马克思主义学院	
	4122015	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专题	3	48	2	马克思主义学院	
专业非学位课	412202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专题研究	2	32	2	马克思主义学院	
	4122022	当代中国政治文明专题研究	2	32	2	马克思主义学院	
	4122023	当前理论热点问题专题研究	1	16	3	马克思主义学院	
	4122024	当代资本主义专题研究	1	16	3	马克思主义学院	
	4122025	毛泽东哲学思想专题研究	1	16	2	马克思主义学院	
	4122026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专题研究	2	32	2	马克思主义学院	
	4122027	依法治国理论与实践研究	1	16	2	马克思主义学院	
	4122028	政治学专题研究	1	16	2	马克思主义学院	
	4122029	当代社会主义专题研究	1	16	3	马克思主义学院	
	4122030	当代国外马克思主义专题研究	1	16	3	马克思主义学院	

公共选修课	1052003	创新创业讲座	1	16	2	研究生院	必修网课
	1052004	科研诚信与学术规范	1	16	2	研究生院	必修网课

六、必修环节的基本要求（4 学分）

（一）实践活动的基本范围或基本形式（包括教学实践、医疗实践、社会实践、社会调查、科技开发和服务等内容的基本要求、工作量及考核方式）

1. 硕士生

实践活动 2 学分

研究生在学习期间，在完成相应课程任务的基础上，还应积极参加教学实践、科研实践和社会实践等相应的实践活动，课内外时数以 120 小时为宜。参与实践活动的相应材料和撰写的总结报告，要通过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提交导师审查，并由研究生管理部门负责审核认定。实践活动填写《青岛大学研究生实践活动报告书》。具体是:

1. 参加课堂教学实践、课外社会调研及其他实践活动不少于 22 个工作日，达到要求者记 1 学分。

2. 参加校外（或国外、境外）学习交流等活动不少于 22 个工作日，达到要求者记 1 学分。

（二）学术活动的次数、考核方式及基本要求（包括作学术报告、参加学术报告、前沿讲座，以及各种专题讨论班等内容的要求及考核方式）

1. 硕士生

学术活动 2 学分

研究生在学习期间，在完成相应课程任务的基础上，还应积极参加高水平的学术报告、参与导师课题研究活动、学术前沿讲座等学术活动。每名研究生听取学术包好不少于 10 次，公开做学术报告不少于 2 次，至少撰写专业文献综述 1 篇。达不到者不得申请论文答辩。学术活动计 2 学分。

七、必读书目（本专业研究生须阅读的主要经典著作书目、专业学术期刊目录）

人文社科类不少于 50 篇阅读笔记，每篇不少于 2000 字

序号	著作或期刊的名称	作者或出版者	必读或选读	备　注
1	毛泽东选集（1-4 卷）	人民出版社	必读	
2	邓小平文选（1-3 卷）	人民出版社	必读	
3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还包括其他专题摘编）	外文出版社	必读	
4	江泽民文选（1-3 卷）	人民出版社	必读	
5	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	中央文献出版社	必读	
6	十二大以后的历届党代表大会政治报告	人民出版社	必读	
7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党和国家重要文献	中央文献出版社	必读	
8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 1-14 卷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必读	
9	当代国外马克思主义概论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必读	
10	邓小平文集（上中下）	人民出版社	必读	
11	胡锦涛文选（1—3 卷）	人民出版社	必读	
12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发展进程研究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必读	
13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论	吉林大学出版社	必读	
14	先进文化论	上海三联书店	必读	
15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学	人民出版社	必读	
16	文化研究	中国人民大学书报资料中心	必读	
17	社会主义论丛	中国人民大学书报资料中心	必读	
18	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中国人民大学书报资料中心	必读	
19	毛泽东思想研究	中国人民大学书报资料中心	必读	
20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与实践	中国人民大学书报资料中心	必读	

注：不够可加页。

八、个人培养计划

每位研究生都须在入学后 6 周内，在导师指导下制定个人培养计划，并报研究生院备案。根据本专业的培养方案，完成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的编制工作，并在通过学院审核后，在以后的学习过程中严格执行。个人培养计划包括课程学习、各培养环节及学位论文工作的要求等。

九、开题、中筛工作的组织工作安排及要求

开题工作的安排及要求:

1. 研究生应在导师的指导下确定研究方向，在专业课程学习、文献阅读、资料收集、调查研究和参加学术讨论等活动的基础上，确定具体论文选题、开题和写作。论文选题的确定要及时、审慎，根据本学科的特点进行基础研究或应用研究。论文选题要理论联系实际，选取对社会发展或本学科发展具有一定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并具有一定的学术性、创新性和可行性的题目。特别鼓励研究生密切结合本学科发展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需要选取现实性强的问题。

2. 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的开题由导师负责，导师组集体把关，提高选题的科学性、可行性、前沿性和创新性。开题报告通过后，原则上不再随意更改题目，如特殊原因需要更改题目时，须由研究生本人书面报告，经导师签字同意、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批，并报研究生处备案后，在一个月内重新开题。

3. 开题时间：第三学期末

中筛工作的安排与要求:

中期考核是加强硕士生培养的过程管理、提高培养质量的有效措施。研究生一般应在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后的半年左右进入中期检查阶段。中期考核一般包括研究生自评总结、课程学习情况审核，以及导师对研究生政治思想表现、学习和科研能力的评定，并最终由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做出综合评定意见。

注：不够可加页。

十、学位论文工作的内涵要求

研究生在撰写学位论文之前，必须经过认真的调查研究和文献准备，了解本人主攻方向的相关历史和现状，在此基础上确定学位论文的研究题目，并作论文开题报告。硕士学位论文的开题报告必须充分严谨，文字材料必须首先经过导师审阅同意。开题报告包含文献综述，文献综述字数应不少于 8000 字。具体内容包含本研究国内外研究现状述评及研究意义；研究的主要内容、基本思路和方法、重点难点、主要观点；主要对策建议或理论创新之处；前期相关研究成果和主要参考文献等。硕士研究生应在导师的指导下，独立准备和完成学位论文的开题报告。

在第四学期末对研究生进行中期筛选，筛选合格者方可进入撰写论文阶段，具体要求见《青岛大学关于对博士、硕士学位研究生实行中期筛选的暂行办法》。研究生中期考核成绩核算按照“研究生自评总结”占 10%，“课程学习情况”占 70%，“导师对研究生政治思想表现、学习和科研能力的评定”占 20%。考核小组按照考核内容进行定性和定量评价，中期考核结果为通过和不通过。中期考核通过者，可进入学位论文阶段；有以下行为之一者，中期考核结果视为不通过：思想品德、组织纪律性差；受过学校纪律处分无明显悔改表现和进步；无故不参加中期考核；学习成绩差、独立工作能力弱。由考核小组签署处理意见，由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讨论后报研究生院，按照有关学籍管理规定处理。

十一、毕业和学位授予要求

完成个人培养计划，达到学科培养方案规定的各环节要求，完成学位论文工作，通过学位论文答辩，颁发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学位论文的撰写要严格执行学校有关学位论文的规定。具体要求是:

1. 开题报告通过后，经导师批准，在导师的指导下，独立进行论文的撰写。在论文写作期间，导师应定期听取研究生的汇报，根据情况给予相关指导。研究生应在 1 年左右的时间内撰写完成学位论文，第 5 学期按学校要求进行论文中期检查，毕业前 2 个月左右论文定稿。

2. 学位论文要有系统的研究思路和计划，反应系统的科学研究过程和研究方法，有一定的独立见解和学术探索，具有一定的科学上的前沿性和解决现实问题的应用价值。论文应具有较丰富的工作量，有明确可信的研究结论。论文的撰写应符合文献编写规范，具有良好的条理性和逻辑性，外文摘要的编写要合乎规范要求。

为保证学位授予质量，在申请硕士学位前，研究生需达到经校学位办备案的、学院（学部）自主制定的硕士学位申请学术条件，并符合《青岛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有关规定，经学校审核通过，授予相应硕士学位。

1. 学位论文的评审和答辩程序，严格按照国家的相关规定和青岛大学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相关要求的程序进行。论文实行盲审制度，答辩实行预答辩制。正式答辩第一次未通过者应在半年内进行第二次答辩，二次答辩仍未通过者，不授予学位。

2. 本学科硕士研究生在学习期间必须以青岛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为第一单位，以指导教师为第 1 作者、研究生为第 2 作者，或研究生作为第一作者在正规学术刊物公开发表不少于 2 篇本学科的学术论文，核心期刊可为 1 篇。

3. 硕士生从事科学研究与学位论文工作时间应不少于一年，学位论文由本人独立完成。

4. 研究生在规定修业期内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习，考核成绩合格，获得规定的学分，通过论文答辩，符合毕业条件，准予毕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有关规定，达到硕士学位授予标准，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通过，授予硕士学位。

注：不够可加页。

其　　它　　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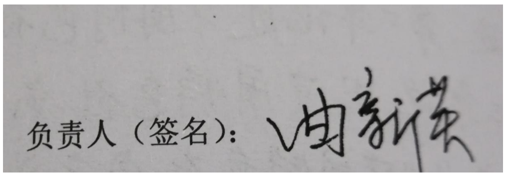
负责人（签名）：

本学科（或二级学科）

2018 年　7　月 6　　日

所在院系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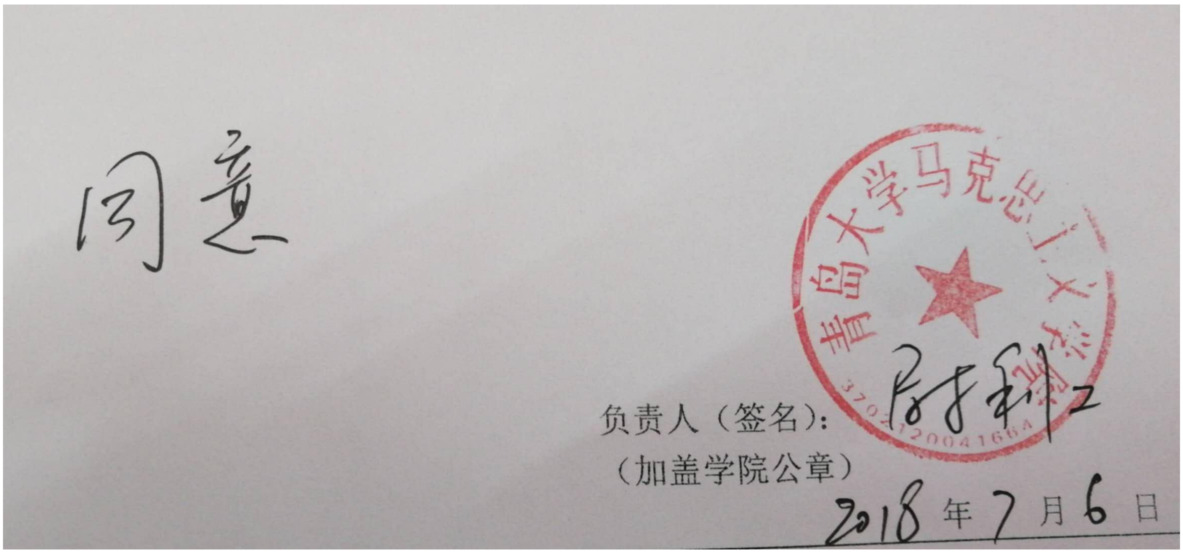
同意

负责人（签名）：
（加盖学院公章）
2018 年 7 月 6 日

一级学科专家组（或院系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或学位评定分委员会）验收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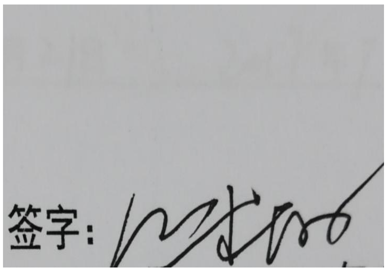
签字：

2018　　　年　7　月　6　日